

因单位欠薪而主动辞职 能否领取失业保险金

□ 河北法治报记者 张乔

2018年,小赵大学毕业后在一家工厂上班,4年后工厂因为效益不好,开始拖欠工资。因为对工厂还抱有希望,小赵没有辞职。半年后,工厂仍旧没有发工资,倍感生活压力的小赵不得不离职。因为客观原因,小赵一直没有找到工作,遂去相关部门领取失业保险金,没想到遭到拒绝。对方给出的理由是小赵主动辞职,不属于“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即不符合领取条件。小赵交涉无果后,给报社打电话咨询,由于单位拖欠工资,他才主动离职,可否领取失业保险金。

记者为此咨询了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律师石明珠。石律师认为,因工厂拖欠工资离职,属于非

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可以申领失业保险金。

失业保险金属于社会保险中的一项,其支付主体是失业保险经办机构。根据《失业保险条例》规定,失业保险金是指失业保险经办机构依法支付给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费用,是对失业人员在失业期间失去工资收入的一种临时补偿。失业保险金的目的是保障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需要。失业保险金依法从失业保险基金中列支。

领取失业保险金的资格,依据《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失业人员符合下列条件的,从失业保险基金中领取失业保险金:失业前用人单位和本人已经缴纳失业保险费满一年的;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已经进行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

其中,依据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2019修订)和劳动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劳动者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具体包括下列情形:终止劳动合同的;被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因用人单位不按规定提供劳动条件,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因用人单位以暴力、胁迫或者限制人身自由等手段强迫劳动,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因用人单位克扣、拖欠工资,或者不按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劳动报酬,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因用人单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或者集体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因用人单位扣押身份证、资质、学历等证件,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因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该案中,小赵自2018年起大学毕业后在一家工厂上班,4年后工厂因为效益不好,开始拖欠工资。拖欠工资长达半年,倍感生活压力的小赵不得不要求离职,应属于“劳动者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中“因用人单位克扣、拖欠工资,或者不按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劳动报酬,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故依法可以领取失业保险金。

同时,石律师建议,对于工厂拖欠的工资,小赵也应该尽快通过合法途径追回。



涞水法院开展环境日普法宣传活动

6月5日,涞水县人民法院在滨河公园开展环境日普法宣传。

活动现场,法官们悬挂条幅,发放宣传材料,向群众宣传普及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选取环境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以案释法,提高群众环境保护意识。涞水法院将立足环境资源审判职能,创新审判机制,打好生态环境保护和法治宣传“组合拳”,用司法实践守护绿水青山。

赵司琪

涿州法院“党建+巡回审判”助力诉源治理

近年来,涿州市人民法院扎实推进党建与审判工作相互融合,积极探索“党建+巡回审判”模式,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下沉审判力量,凝聚多方合力,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纠纷解决渠道,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该院依托5个法官工作站,选派干警下沉基层,延伸司法服务,将巡回审判搬进村民家中,调解受理婚姻家庭纠纷、土地纠纷、合同纠纷等具有普法意义的案件,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

王艳华

武安交警多措施服务“三夏”生产安全

连日来,邯郸市公安交巡警支队武安大队采取有力措施,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确保“三夏”生产安全。

该大队结合“小小反光贴,助力安全行”行动,为农用车辆粘贴反光条,提高夜间通行安全性;宣传民警走进田间地头,向务工群众宣传和普及交通安全知识;提醒农机手合理安排作息时间,避免过度疲劳驾驶机具,杜绝饮酒、醉酒后驾驶机具,严禁使用机具载人。

牛敏



6月5日,临西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及“益心为公”志愿者,在辖区北湖公园参加该县组织的环境日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干警通过发放宣传册、以案释法、现场答疑等方式,向群众讲解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群众形成自觉保护环境、绿色低碳生活、共同守护美好家园的意识。图为该院干警发放宣传手册时的场景。

马士江 王凤荣 摄

施工路段行人摔伤引纠纷 律师调解室诉前巧化解

河北法治报讯 (邹彦蒙 韩晓悦)日前,三河市人民法院通过诉前委派律师调解方式,成功化解一起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使得原本要对簿公堂的双方当事人消除分歧、握手言和。

2023年11月初,原告刘某

走在村里正在维修的路上跌倒,被其子女送往医院接受治疗。原告刘某认为被告某村委会未尽到管理人义务致其受伤,要求被告赔偿医疗费。双方就赔偿金额及责任分配产生分歧,故原告诉至三河法院。

2023年11月初,原告刘某

三河法院立案庭接收材料后,迅速将该案转入诉前调解程序,委派律师调解室进行诉前调解。值班律师分别从法律与村民邻里关系入手,悉心开展调解工作,将双方的矛盾一一化解。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同意赔偿原告23000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立案庭工作人员在组织双方证据交换、确认调解程序和内容均合法后,依法作出“诉前调解书”案号民事调解书。至此,该案圆满解决。

11个月前的救助 让获救老人时刻铭记

河北法治报讯 (于洪良)6月4日上午,赵先生夫妻俩专程从130公里外的老家易县狼牙山镇来到固安县公安局辛立村公安检查站,送来锦旗和鲜花,感谢民辅警们11个月前对其父亲的真情救助。

事情源于2023年7月31日。当日,辛立村公安检查站辅警李通工作期间,发现一位六旬左右的老人自驾车欲返回易县老家,却走在进京通道上,明显走错了方向,便将车

辆引导至待检安全区。车辆停稳后,驾驶车辆的老人突发疾病,身体抽搐不止,眼睛上翻,神志不清,嘴角还有血迹。面对这一紧急情况,李通立即通过电台呼叫其他同志增援,并及时拨打急救电话。根据经验判断,老人极有可能突发脑出血,于是李通始终用双手托举着老人的头部,防止因抽搐发生意外。救护车赶到现场后,大家合力将老人从车内抬出,放到担架上,送往附近医院救治。

11个月过去了,身患脑出血和脑瘤的老人渐渐康复,他

一心念念的是辛立村公安检查站民辅警的这次救助,要不是他们,后果难以预料。为表达谢意,一周前,老人委托儿子和检查站的民警取得了联系。6月4日出发前,老人执意跟着儿子儿媳,要亲自给民辅警们送锦旗,因儿子儿媳担心老人的身体,劝阻了老人,表示一定将老人的心意带给民警。

兄妹争夺遗产对簿公堂 法官倾情调解再续亲情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穆晶玉)6月4日,一起继承纠纷案的当事人,将一面锦旗送到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获鹿法庭庭长崔哲峰手中,对他倾情调解、修复兄妹亲情,维护其大家庭和谐,表示真挚的谢意。

都说“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在遗产继承上,严家的“经”也到了关键时刻。严某甲与严某乙系兄妹关系,其父母于2019年、2023年相继去世。2023年3月,兄妹二人开始进行遗产分配。当

严某甲给付严某乙10万元作为其继承份额时,严某乙当场表态:10万元不能满足其应当继承的份额,要求按照法定继承分割其父母名下的房产、存款、丧葬费、抚恤金等遗产。后兄妹二人多次协商,也未达成一致,原本和睦的家庭关系因此破裂。争执不下中,今年4月,严某乙诉至法院。

崔哲峰接手该案后,第一时间与双方当事人取得联系。因双方各执一词,

对抗情绪严重,首次调解未果。“家事

类案件,宜解不宜结”,崔哲峰认为此案如不能彻底化解双方的矛盾“症结”,直接宣判可能加剧亲情破裂。

5月20日,庭审过程中,崔哲峰再次实施调解工作。他首先引导双方当事人敞开心扉,各抒己见,充分表达内心真实想法,从而一点点探索、分析症结所在。而后,再以兄妹情义切入,由情入理,劝导双方要相亲相爱珍惜手足之情,更要换位思考相互理解。在情、理、法多重攻势下,双方逐渐卸下了心

防、解开了心结。

经过崔哲峰近5个小时的释法明理,最终双方当庭签署了调解协议:严某乙放弃对房产的继承,待房产具备过户条件时配合办理过户手续;严某甲再给付严某乙8万元补偿款;双方就其它遗产继承事宜不再相互追究。

调解结束后,妹妹握着哥哥的手,轻唤一声“哥哥,对不起”,哥哥也流下了热泪。一起遗产继承纠纷案至此画上圆满句号。

异地执行遭阻拦 释法明理成功扣车

河北法治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陶然)5月31日,张家口市桥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在扣押车辆过程中,遇案外人阻拦,现场情况十分紧张。通过法官灵活沟通、耐心释法,成功扣押车辆。

原来,2023年11月,某融资担保公司因追偿权纠纷将黄某、左某诉至张家口市桥东区法院。经调解,双方于当年12月15日达成调解协议,约定黄某于2024年1月31日前给付代偿款及利息,左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文书生效后,黄某、左某迟迟没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该融资担保公司遂于今年5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被执行人依然拒绝履行,申请执行人要求扣押被执行人名下一辆商务汽车,并向法院提供线索,称该车辆出现在邱县一村庄。根据线索,承办法官与主管领导沟通确定执行方案,立即带领法警、书记员赶赴现场。

广宗公安反诈宣传进校园 筑牢防骗“安全墙”

为进一步加大反诈骗宣传力度,近日,广宗县公安局反诈民警走进校园,为学生们送上“反诈大礼包”。

活动中,民警通过发放反诈宣传材料、详细讲解什么是“两卡”犯罪等方式,结合辖区近期发生的真实案

例开展宣传,引导学生们增强自我保护意识,自觉学法、知法、守法、用法,避免成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帮凶,并倡导学生们回家后把学习到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告诉自己的家人,加强家庭整体反诈意识。

孟翔 周守峻



近年来,尚义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作用,在拓展案源线索方面强化与各部门、各单位协作联动,同时,提升宣传力度、广度,通过多形式“沉浸式”场景宣传,打造多渠道、多角度、全矩阵、全方位宣传氛围,以“检察蓝”守护“生态绿”,为保护生态环境贡献更多检察力量。图为6月5日,尚义检察院干警联合环保部门工作人员走进社区开展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呼吁群众积极提供公益诉讼线索,引导群众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席娟 闫正贤 摄



为持续加大校园安全教育的普及力度,切实加强对留守儿童的司法保护,5月30日,怀来县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团队一行到辖区狼山乡中心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课堂上,法院干警围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展开宣讲,学生们听得聚精会神,并踊跃发言。课堂结束后,狼山乡中心校的少先队员代表为法院干警佩戴红领巾,表达对司法工作者的敬意和谢意。法院干警和学生们进行亲切交流,鼓励他们要志存高远、奋发向上,争做新时代好少年。

席娟 孙元生 摄



临城县第一初级中学严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多措并举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全力确保“双减”工作落实见效。学校探索建立长效机制,协同各方,统筹推进,切实形成推动任务落实的强大合力;组织开展优秀作业设计评选活动,切实发挥作业育人的功能;邀请专家进行送教送培交流活动,促进教师的沟通、交流、研讨、提升,有力提高课堂教学效果;积极探索适合学生的社团活动,做到人人参与社团、人人有特长。图为学校开展社团活动一瞥。

李延宾 摄